

证券代码：430122

证券简称：中控智联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北京中控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2 月 1 日 9:0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30122	中控智联	2024年1月31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悠唐国际 A 座 12 层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》

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为 1 年。

详细内容见 2024 年 1 月 16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北京中控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该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，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，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，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2月1日8：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悠唐国际 A 座 12 层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杨晔楠 010-53320504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中控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中控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月16日